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23175

债券简称：百畅转债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 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2023年9月12日，公司与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莫干山管委会”）签署了《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在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对年产4GW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14亿元（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建设8条高效异质结电池生产线，该项目建成达产后，项目子公司将具备年产4GW高效异质结电池的生产能力，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2GW，投资金额约8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2025年6月16日，公司与莫干山管委会签署了《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补充协议》，协议就退还成长奖励及项目用地收储达成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高效异质结电池项目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鉴于项目建设受宏观环境、光伏行业市场环境变化、融资环境、项目施工实施条件、项目施工相关方配合进度等多种因素影响，致使本项目无法按原计划推

进建设进度。结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及市场情况，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投资风险，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项目公司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莫干山管委会协商，就该项目土地使用权收回，达成一致协议。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对乙方坐落于湖州莫干山高新区砂村区块次干路一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予以收回，并做相应的补偿。该宗地及收回补偿情况如下：

宗地状况				
土地使用者	浙江百川畅银新能源有限公司			
用途	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		出让
证书号	浙（2023）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30184 号 浙（2023）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32512 号			
出让面积（m ² ）	65731	出让单价（元/m ² ）		880
收回及补偿方案				
收回土地面积（m ² ）		65731		
补偿项目及金额（万元）	1、购地款	5784.328	补偿费用合计（万元）	5784.328
	2、契税	-		
	3、印花税	-		

甲乙双方同意按上述方案对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补偿费用分二期支付：首期补偿款在签订收储协议二个月内甲方支付 50%（28,921,640 元），乙方须提供国有土地使用证变更材料及成长奖励退还证明。第二期剩余 50%收储款在 2026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本协议经德清县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签署是公司根据未来发展规划，与莫干山管委会友好协商的结果，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现有业务和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4 日